

开封市部分公共卫生服务机构 存在『短板』被要求整改

本报讯(记者李季)5月28日,记者从开封市卫生监督所获悉,执法人员近期对开封市4家公共场所技术服务机构和1家放射卫生服务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执法人员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进行整改。

针对公共场所技术服务机构,执法人员从基本条件、人员、仪器与环境、样品抽取传递保存处置及档案管理、现场检测和实验室检验工作、卫生学评价工作等6个方面进行了检查。

卫生监督人员在核查各类现场和样品的现场检测、实验室检测和卫生学评价的报告及其原始记录时发现了现场检测原始记录无检测人员签名、记录不完整及检测报告执行标准不正确等问题;核查人员时发现,缺少理化检验人员,未开展人员培训和考核,有的单位无检测评价技术负责人,审核人未由专业人员担任,实验室检验人员、现场检测和抽采样人员不具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未参加卫生监督员/采样员培训学习且未取得上岗证;核查仪器时发现,有的单位的现场检测仪器设备未按规定定期检定/校准,不能出具有效的检定/校准证书;有的单位未设置样品交接室和档案室。

执法人员核查现场检测和实验室检验工作时发现,有的单位现场检测原始记录不规范,现场检测和实验室检测采用的相关国家标准和规范不正确,检验报告编制、复核和审批时未能及时纠正错误。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缺少X线计算机断层扫描装置的性能检测设备、检测报告中医用诊断X线机性能检测项目不全等。

各地快讯

濮阳

利用“阳光热线”答疑解惑

本报讯(记者陈述明 通讯员任广秋)近日,濮阳市卫生监督局党支部书记、局长赵继春带领部分卫生监督员做客濮阳市政府门户网站“阳光热线”行政效能监督热线栏目,就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与群众进行零距离的沟通和交流。

在直播间,卫生监督员介绍了濮阳市卫生监督局的主要工作职责,针对依法监管管理商场、理发美容场所、宾馆、游泳馆等公共场所方面和医疗机构及其执业人员的执业活动,打击非法行医行为,整顿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等方面的内容,全面、专业地解答了主持人的访问和网友的提问。

通过此次栏目访谈,濮阳市卫生监督局与市民搭建起电波连心桥,为市民提供更高效率、更便捷的服务,树立了卫生监督“以人为本、执法为民”的良好社会形象。

信阳

检查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郭海平 陈运谋)记者昨日从信阳市卫生计生委获悉,该委组成检查组,对湖东水厂进行了卫生监督抽查。

卫生监督人员现场详细了解湖东水厂的卫生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净化、消毒设施、制水工艺流程,查阅了水质的浊度、余氯等项目在线全天候实时检测情况,以及近3年来的供水水质检测报告、从业人员健康证

明、水质处理剂的卫生许可批件和检测合格报告等材料;现场查看了沉淀、过滤、消毒等环节的设备运转情况。

淇县

高考卫生早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白树恩)2017年高考在即,近日,淇县卫生计生委提前安排、早部署,对考点学校及周边宾馆进行拉网式专项检查,切实保障广大考生的健康、安全,预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淇县卫生计生委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重点对考点学校环境卫生、学校传染病防控、学校饮用水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指导学校对考生教室、寝室进行消毒。对考点周边的宾馆,要求做好清洗、消毒、保洁等工作,保持空气流通,配备安全、有效的防蚊、蝇等病媒生物的设施设备。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卫生计生委卫生监督所当场下达了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下一步,淇县卫生计生委卫生监督所将在高考期间进行巡查,加大巡查力度,为广大考生营造一个卫生安全的考试环境。

新野县

建立综合行政执法新机制

本报讯 整合资源、充实一线、突出重点、分片包干、权责一致、依法行政、着眼未来、提高水平,真正发挥综合监督对卫生计生改革发展的保障作用。近日,新野县卫生计生委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新机制建立。

新野县积极探索卫生计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新要求,研究案件,解决问题,加强全员

培训,开展相互学习,提高监督人员的整体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从而推动卫生计生行政执法的顺利开展。该县专门召开会议,总结去年的工作经验,安排今年的任务,并传达《关于印发新野县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2017年民营医疗机构专项整治活动方案)等。

(乔晓娜 方圆 胡丰旺)

案例曝光

核心提示

本案中医学在读研究生郝某为患者王某开展诊疗活动的违法事实认定清楚。但本案违法事实认定的难点是认定郝某为患者王某开展诊疗活动是医院允许还是郝某擅自为之。本案通过调取医院的相关记录并对安排值班的负责人进行询问后,认定郝某是在医院的允许下为患者王某开展诊疗活动。

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 医院被处罚

案情回顾

2016年4月7日,某省卫生计生委接袁某举报材料,反映某医院心血管内科张某某、肖某、梁某、郝某违规执业,要求查处。某省卫生计生委综合监督处、医政处组成联合调查小组,于2016年4月7日对该院进行了初步调查,发现该院涉嫌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卫生监督人员于2016年4月12日对该院立案调查。

卫生监督人员通过对涉案人员询问,调取患者王某住院病历和该院心内科六病区2016年2月份医生值班表、医生交接记录单、2月8~14日护士排班表、医院核心制度,并且对该院提供的2016年2月11日20时~24时监控视频进行分析汇总,对举报投诉线索逐一核实后发现,张某某系该院心内科六病区负责人,事发当天休息,未参与患者王某的诊疗,患者王某病历上显示张某某名字的医嘱,均是张某某的学生郝某用其工号进入医院管理信息系统下达的,张某某并不知情;梁某系该院心内科六病区主治医师,事发时正在休产假。病历中出现梁某的名字,是病区应用了梁某的K盘提交了病历,梁某对此不知情。肖某系

事发当天是心内科的二线值班大夫,负责六病区和监护室(CCU)的患者。患者王某入院时,肖某正在CCU抢救另一名重症患者,当天20时以后,患者王某病情加重,参与治疗和抢救。郝某系某医学院校内科学2014年硕士研究生,2015年通过了医师资格考试,但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和医师执业证书。事发当日,医院安排其值一线班。患者王某自2月11日12时41分入院,至11日20时,由郝某接诊治疗。

根据违法事实和取得的证据,根据《卫生部关于医学毕业生毕业后未取得医师资格从事诊疗活动有关问题的批复》的规定,某卫生计生委认定该院安排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的在读研究生郝某值一线班,并让诊疗患者的行为违反了《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十八条、《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的规定,某省卫生计生委决定给予该院行政处罚人民币2800元的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于2016年7月13日直接送达。该院在规定的期限内完全履行了罚款。该案结案。

案卷评析

本案中监督员对涉案人员制作询问笔录7份,提取了患者王某住院病历和该院心内科六病区2016年2月份医生值班表、医生交接记录单、2月8~14日护士排班表、医院核心制度复印件各一份,并且对该院提供的2016年2月11日20时~24时监控视频进行分析汇总,采用书证、视听资料、证人证言、现场笔录等多种证据种类,证据数量超过100页,证据收集较为充分,证据收集的合法性,证据之间能够相互印证,形成了较为完整、合理的证据链。

根据《卫生部关于医学毕业生毕业后未取得医师资格从事诊疗活动有关问题的批复》的规定,医疗机构违反规

定安排未取得医师资格的医学专业毕业生独立从事临床工作的和未取得医师资格的医学专业毕业生违反规定擅自在医疗机构中独立从事临床工作,两种违法情形适用法律不同,违法主体也不相同。本案通过收集大量证据,认定该医学毕业生郝某是在医院的安排下从事的诊疗活动,所以被处罚主体应该是医院。

本案卫生监督人员在执法时出示相关的执法证件,在行政处罚之前向当事人说明作出行政处罚的理由,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获得申辩的权利,并且在法定的期限内完成执法工作,作出具体的行政处罚决定,并采取直接送达的方式及时送达行政处

罚决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卫生行政处罚程序》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卫生部关于医学毕业生毕业后未取得医师资格从事诊疗活动有关问题的批复》的规定,医疗机构违反规定安排未取得医师资格的医学专业毕业生独立从事临床工作的,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处理;造成患者人身损害的,按照《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处理。因此,本案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八条、《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的规定,给予该机构行政处罚2800元的行政处罚,体现了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

经验与思考

本案中仅对某医院使用一名非卫生技术人员的违法行为予以处罚;若本案中能收集到该院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诊疗活动,与患者王某的死亡是否存在因果关系的鉴定结论,则对该院的违法行为的处理会更加恰当。

医疗机构安排医学毕业生值一线班的情况比较常见,尤其是在基层医疗机构。建议加强对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强调任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应当承担

的行政处罚及民事赔偿风险等法律责任,提高医疗机构的自律意识,提高医务人员的医德修养,从根本上杜绝医疗机构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的现象,保障医疗安全。

(案卷由省卫生计生委提供,本报记者杨冬冬整理)



“上面介绍的都是非法行医的危害,您一定要好好看看。”5月23日上午,济源市卫生计生委卫生监督局卫生监督人员在世纪广场向群众宣传非法行医的危害。济源市卫生计生委和市卫生计生监督局通过展板、横幅、宣传彩页、设立咨询台等,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群众对非法行医行为的识别能力,增强安全意识。据统计,活动当天共发放抽纸、手提袋和宣传折页等1000余份,接受市民咨询1500余人次。

洛阳市

监督技能培训重实效

本报讯(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张晚方)5月24~26日,洛阳市卫生计生委举办了为期3天的全市卫生计生监督员第一期实践技能培训,来自全市15个县(市、区)卫生计生监督所的80余名基层卫生计生监督员参加了培训。

对于此次培训,洛阳市卫生计生委在选择培训教材上进行了精心的准备,广泛听取了基层卫生计生监督所的意见、建议,把计划生育、中医卫生监督、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和精神药品管理、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等内容作为培训重点。授课人员深入浅出地讲解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并结合日常监督执法过程中遇到的难点、热点和当前医疗机构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剖析典型案例和提问互动的形式,向参加培训的卫生计生监督员传授执法办案技巧和经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与此同时,此次培训还邀请了洛阳市卫生计生委医政管理科的同志详细讲解了有关医疗机构命名、分级、诊疗科目设置和医师注册范围的设定等医政管理知识,还邀请了市公安局有关专家,对卫生监督、公安“两法衔接”工作进行了专题培训,重点讲解了有关

“两法衔接”的重要意义和《刑法》中有关罪名的设定、案件调查重点、证据收集、案件移送的程序及涉嫌犯罪案件移送过程中中监、公安部门的责任和职责等知识,使参加培训人员对“两法衔接”工作有了深入了解。此次培训还对“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进行了培训,并对全市第一季度卫生计生信息报告工作进行了通报。

下一阶段,洛阳市卫生计生委将分专题、分批次,有针对性地开展卫生计生监督员培训工作,着重提高基层卫生计生监督员的实际工作能力。

学员看“533行动计划”

闪亮的日子 难忘的岁月

李亚瑞

春节的热闹气氛还未消散,我便怀揣着梦想,肩负着重任,踏上了“北漂”的高铁。我虽然放弃了与家人团聚,但是收获了作为“卫监人”生命中闪亮的日子!

开班仪式上,同学们身着制服。当《卫生监督之歌》在耳畔响起时,我心中的澎湃之情难以言表,顿时感到自己作为一名卫生监督员的荣耀,更感到自己肩上责任重大。

这次培训对我意义重大。这将近3个月的学习生活,不仅让我学到了更多的理论知识,更让我开阔了视野,让我站在了更高的层次来看待卫生监督工作的重要性。无论是课堂听课还是到实地参观学习,或与同学们的相互交谈,都让我有太多的感动和收获。在学习中,专家、教授们精心授课,理论联系实际,从多领域、多层次、多角度、多方位地解析了医改的发展方向,分析了我国卫生监督目前的形势、面临的考验以及将来的发展趋势,并且结合实际工作,归纳总结了平时执法工作中的疑点和难点,与大家分享执法经验,以及如何更好地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来自不同地区、不同工作岗位的同学们欢聚一堂,听专家、教授们深入浅出地讲解。大家相互探讨,相互交流,借鉴先进的工作经验,使我收获颇多,同时也感到自己与别人的差距之大。

这次学习使我眼界大开,提高了认识,增强了业务能力,为自己成为一个合格的卫生监督员打下了基础。总之,对我来说,这是一个难得的学习机会。

(作者供职于巩义市卫生监督所)

征集令

《监督与法》栏目向大家征集问题啦!如果您在执法过程中遇到法律法规方面的疑惑,请告诉我们,我们请专家来解读法律问题,普及法律知识。

邮箱:570342417@qq.com
电话:(0371)85967338